**嘉義縣108年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研習計畫  
子計畫四：嘉義縣辦理學校環境教育人員環境教育展延課程(含法規)暨展延  
申請作業說明、認證審查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107年10月1日臺教資(六)字第1070171828號函。

(二)嘉義縣政府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中程計畫書（106-109年）。

(三)嘉義縣108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

(四)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及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  
 延研習認可作業說明」辦理。

二、目標：

(一)協助學校具環境教育認證資格之教職員取得申請展延時數，並增進其環境教育相關專  
業知能，以利後續於學校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二)促進學校環境教育人員「政策法規」、「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自然保育」、「環境及資源管理」、「社區參與」等專業領域知能成長，強化環境教育及規劃推廣的能力，認識環教相關法規及其重要性，兼顧理論與實務。

(三)拓展學校環境教育夥伴關係，提供優質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予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  
 為日後辦理戶外環境教育之重要資源。

(四)輔導環境教育人員取得認證或辦理展延認證申請作業，以利學校環境教育之持續推行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五、承辦單位：嘉義縣竹村國小

六、協辦單位：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環境保護局、嘉義縣環境教育輔導團

七、辦理時間：**108年8月12日(星期一)~8月14(星期三) 上午8:30--下午4:30**

八、參與對象：

以本縣各大專院校、高級中學、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具備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為對  
 象**，並以108-109年度需參加展延認證者優先錄取。(依教育部及環保署認證證書有效  
 日期為參考依據)，開放部分名額提供鄰近縣市學校參加，以達資源有效利用及共享原  
 則，預計錄取80名。

九、報名方式：  
(一)本研習為環境教育展延課程研習，請學員務必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終身學  
 習網」(<https://elearn.epa.gov.tw>) 報名，**全程參與者核發 15小時環境教育人員展  
 延時數證明（含環境教育法規3小時）**

(二)**8/12下午為認證資料審查作業與輔導，不核予研習時數。**

說明：學員於證書有效期限內累積30小時展延時數(含3小時環境教育法規)即符合申請  
 展延條件，故全程參加本研習活動可獲15小時，再加上數位學習展延時數最高採計15小  
 時(相關課程可至「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或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等網站查詢)，  
 合計30小時展延時數，就能提出展延認證申請。每一次展延證書有效期為五年。

十、**實施地點：嘉義縣立圖書館3樓信義學堂及嘉義縣永續發展協會東石鄉洲仔社區**十一、研習內容大綱說明：

依教育部建議之研習課程規劃，課程安排如下：

(一)國際、中央和地方環境教育重大政策(含環境教育法規)：國際環境教育重要發展及趨勢，  
 以及中央與地方政府環境教育相關政策說明(如：環境教育、防災教育、氣候變遷等相  
 關推動政策)、環境教育法規。

(二)環境教育專業知能：學校推動環境教育行政或教學實務課程，如教案或計畫撰寫技巧、  
 環境教育教學資源整合運用等。

(三)環境相關專業議題：各項環境議題主題課程。

**上述課程合計15小時**，務請學員全程參與並進行簽到及簽退。

十二、實施課程內容：

**108 年8月12 日（星期一）**

|  |  |  |
| --- | --- | --- |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講人 |
| 08:30-08:50 | 第一天報到（**嘉義縣立圖書館3樓信義學堂**） | |
| 08:50-09:00 | 開幕式(課程說明) | 竹村國小 |
| 09:00-12:00 | **環境教育法規** | 莊孟憲老師兼中心組長  （真理大學環境教育暨生態保 育研究推廣中心生態保育組） |
| 12:00-13:30 | 午餐 | 竹村國小 |
| 13:30-16:00 | 1. **環教人員認證展延作業說明** 2. **環教人員認證審查作業**   **(**定點諮詢及收件**:**申請文件檢視、收件及撰寫輔導) | 施沛妤小姐  (社團法人台灣環境  管理協會) |

**108 年8月13 日（星期二）**

|  |  |  |
| --- | --- | --- |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講人 |
| 08:30-09:00 | 第二天報到（**嘉義縣立圖書館3樓信義學堂**） | |
| 09:00-12:00 | **學校環境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  (環境教育活動方案規劃與實施分享) | 林明淵校長  (雲林縣公誠國小) |
| 12:00-13:30 | 午餐 | 竹村國小 |
| 13:30-16:30 | **校園種子特派員**  **植物的構造與特性應用** | 蔡景株研究員  (農林試驗所) |

**108 年8月14 日（星期三）**

|  |  |  |  |
| --- | --- | --- | --- |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講人 | 備註 |
| 08:10-08:30 | 第三天報到  1.嘉義縣人力發展所廣場前共乘遊覽車 (A、B車自行上車 不排車次)  (8:30發車 研習場地車位相當有限 除特殊狀況 敬請配合)  2.自行開車前往(請於8:50前抵達**東石鄉洲仔社區-港墘國小洲仔分校**) | | |
| 08:50-09:00 | A、B分組課程說明  (進行分組體驗課程時仍需共乘遊覽車) | 竹村國小 |  |
| 09:00-10:00 | **【友善東石一把抓】**  1.社區營造參與-分享嘉義縣鄉村永續發展協會獲得「**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全國特優**」之理由與轉變歷程。  2.藉由「東石友善產業、生態大桌遊」活動，認識協會持續推廣的東石友善產業與重要指標生態。 | 吳淑芳  (東石50分Life工作室) | ※地點：嘉義縣鄉村永續發展協會(港墘國小洲仔分校內)  **※全體學員** |
| 10:20-12:20 | **A組課程【濱海餐食算算碳】**  強化對不同食材碳排放量、一頓餐食碳排放量及濱海食材碳排特性的概念(含實際體驗操作課程)  ---------------------------------------------------  **B組課程【蚵殼大本事】**  認識蚵殼固碳及改良土質之功能  (收蚵、蚵殼鑽孔、串蚵串、剖蚵，認識如何將蚵殼把鹹田變良田，讓長不出草的土地，變成瓜果肥碩的家園—含實際體驗課操作程) | 外聘社區  專業講師\*2人 | ※地點：五十分工作室/樟哥生態養殖場  -------------  ※地點：白水湖蚵學家 |
| 12:20-13:20 | 午餐(在地風味美食品嘗) | 竹村國小 | 分組地點用餐 |
| 13:20-15:20 | **A組課程【蚵殼大本事】**  **B組課程【濱海餐食算算碳】** | 外聘社區  專業講師\*2人 | 兩組學員課程互換，共乘接駁車至研習地點 |
| 15:40-16:40 | **【古厝老學少學同樂會】**  體驗環境教育八大領域中之文化保存與社區參與。認識在地古厝故事與環境教育在社區中的落實 | 楊惠玲博士  (山腳蛙環境教育工作室) | ※地點：栗仔崙林家古厝  **※全體學員** |
| 16:40~ | **賦歸(共乘遊覽車回人力發展所)** |  |  |
| 評量方式：以回饋單得知計畫目標是否達成 | | | |

十三、輔導方式：

(一)認證說明會：由教育部專員先進行環教法「**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認證展延課程申  
 請」說明及問題解答。

(二)送審資料蒐集：請各校環境教育認證指定人員備妥相關資料於**現場送審**，若初步審查  
 通過，將直接收件轉交教育部。(申請書等相關規定公告於教部綠色學校夥伴網絡網站，  
 請至該網站首頁點選「**環教人員認證專區**」查詢(網址：  
 <http://www.greenschool.moe.edu.tw>)。

(三)現場審查作業：邀請教育部審查委員及本縣環教輔導團協助輔導，現場審查送件資料  
 並給予指導建議，期以提高本縣學校認證通過率。

(四)輔導團列冊輔導各校人員認證及協助，並辦理相關展延課程。

十四、獎勵辦法:

(一)通過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核予嘉獎乙次(取得證書者請將證書影本及獎懲建  
 議名單送體健科黃燕月小姐辦理)。

(二)本計畫辦理完畢，依據「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辦理敘獎。

十五、經費來源：教育部專案補助款。

十六、預期成果及效益：  
 (一)提升本縣通過環境教育認證人員人數及協助取得展延研習時數，順利申請展延，達成  
 各級學校每校至少一人以上具有環境教育認證資格。

(二)提升學校環境教育人員之環境教育專業知能及環境教育課程活動規劃設計能力，能汲  
 取亮點社區經驗，帶領學生參與校園或社區永續發展及環境保護相關活動，幫助學生  
 從環境行動經驗轉化為「主動參與」的積極行為，共同提出符合需求之行動方案。

十七、其他：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
| --- |
| 附表 |